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理财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天津海洋支行、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基金”）、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银瑞信”）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45 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8B、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7B、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南方现金增利基金、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
- 委托理财期限：结构性存款期限为 6 个月、货币市场基金无固定期限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 2019 年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额度有效日期自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自有流动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金额 (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 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 收益 (如 有)	是否 构成 关联 交易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06318B	75,000	1.82%-4.37%	676.89至1625.28	6个月	浮动收益	-	1.82%-4.37%	-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202006317B	75,000	1.81%-4.36%	673.17至1621.56	6个月	浮动收益	-	1.81%-4.36%	-	否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市场基金	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120,000	2.9%-3%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	2.9%-3%	-	否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市场基金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30,000	2.9%-3%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	2.9%-3%	-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市场基金	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100,000	2.9%-3%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	2.9%-3%	-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市场基金	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40,000	2.9%-3%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	2.9%-3%	-	否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货币市场基金	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	10,000	2.9%-3%	-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浮动收益	-	2.9%-3%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年度理财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对每一笔理财业务，管理层都在董事会批准并授权的额度内进行决策。同时，公司制定了相关制度文件，建立理财业务的分级审批形式，从决策层面对理财业务进行把控。公司也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银行资质、流动性进行了评估，选择风险较低产品，总体风险可控。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8B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8B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	人民币 7.5 亿元
产品期限：	6 个月
预期收益率（年）：	1.82%-4.37%
管理费：	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18 日

2、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7B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

产品名称：	中国银行（天津）对公结构性存款 202006317B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购买金额：	人民币 7.5 亿元
产品期限：	6 个月
预期收益率（年）：	1.81%-4.36%
管理费：	本产品如在支付客户应得产品认购资金及产品收益后，产品投资运作所得仍有盈余，则作为管理费归中国银行所有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1 月 18 日

3、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
产品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购买金额：	人民币 12 亿元
产品期限：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预期收益率（年）：	2.9%-3%
管理费：	管理费 0.15%，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4、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南方现金增利基金
产品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购买金额：	人民币 3 亿元
产品期限：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预期收益率（年）：	2.9%-3%
管理费：	管理费率 0.33%，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5、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产品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购买金额：	人民币 10 亿元
产品期限：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预期收益率（年）：	2.9%-3%
管理费：	管理费率 0.15%，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30 日

6、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
产品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购买金额：	人民币 4 亿元
产品期限：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预期收益率（年）：	2.9%-3%
管理费：	管理费率 0.15%，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7、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

甲方：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	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
产品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购买金额：	人民币 1 亿元
产品期限：	开放式、无固定期限
预期收益率（年）：	2.9%-3%
管理费：	管理费率 0.15%，本产品无认购费、申购费、赎回费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合同签署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1、中国银行结构性存款本金部分纳入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投资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表现与衍生产品挂钩。投资期内，中国银行按收益法对本结构性存款内嵌期权价格进行估值。

2、南方天天利货币市场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3、南方现金增利基金的投资标的物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金融工具：本基金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4、工银瑞信如意货币市场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5、工银瑞信安盈货币市场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三）风险控制分析

针对本次理财业务，公司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银行资质、流动性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显示风险较低。公司本次运

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1、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海洋支行，中国银行为已上市金融机构（股票代码：601988），中国银行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理财受托方并非为本次交易专设。

2、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基金成立于 1998 年 3 月 6 日，为国内首批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南方基金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理财受托方并非为本次交易专设。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南方基金母子公司合并资产管理规模 12746 亿元。其中南方基金母公司规模 11301 亿元。南方基金公募基金规模 7540 亿元，客户数量超过 1.33 亿，累计向客户分红超过 1264 亿元，管理公募基金共 230 只，产品涵盖股票型、混合型、债券型、货币型、指数型、QDII 型、FOF 型等。南方基金非公募业务规模 3760 亿元。

南方基金管理资产规模情况（单位：亿元）

基金类型	2020 年 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公募基金	7540.31	6225.76	5634	4400.31
其它非公募产品	3760.40	2988.52	3134	2868.12
合计	11300.71	9214.27	8768	7268.43

注：其他非公募产品包括企业年金、社保基金以及专户产品。

南方基金经营情况（单位：亿元）

	主要财务情况			
项目	2020 年 9 月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总资产	110.28	94.35	78.26	80.73
总负债	31.60	23.71	29.28	34.39
公募基金规模 (含货币)	7540.31	6225.76	5633.90	4400.31
公募基金规模 (非货币)	4410.17	3142.42	2208.22	1972.70
其他非公募产 品规模	3760.40	2988.52	3134	2868.12
管理费收入	30.41	33.44	30.85	29.70
管理基金数量	230	204	178	153
	主要指标情况			
项目	2020年9月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流动比率	-	337%	243%	222%
营业费用率	62.03%	68.33%	68.18%	62.74%
资产负债率	28.66%	25.13%	37.42%	42.60%
资产收益率	13.20%	10.39%	10.56%	13.04%
净资产收益率	18.09%	15.00%	17.61%	21.48%
净利润增长率	50.56%	6.85%	-10.90%	14.08%
营业收入增长 率	23.42%	8.88%	3.88%	14.05%

3、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是我国第一家由银行直接发起设立并控股的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股东分别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80%）、瑞士信贷（20%），工银瑞信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理财受托方并非为本次交易专设。

工银瑞信经营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总资产(亿元)	110.14	89.75	77.28
总负债(亿元)	16.77	11.77	14.3
公募基金规模(含货币)(亿元)	5399	6038.66	5455.92
公募基金规模(非货币)(亿元)	1985.53	1322.48	1223.61
其他非公募产品规模(亿元)	7483	7040	7543
管理费收入(亿元)	31.5	34.69	37.22
管理基金数量	143	122	113

项目	2019年	2018年	2017年
资产负债率	15.23%	13.11%	18.50%
资产收益率	13.95%	16.67%	23.81%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7,610,183	7,727,018
负债总额	3,919,156	3,903,214
资产净额	3,691,027	3,823,8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834	-73,416

公司募集资金均已按相关要求使用完毕，公司本次委托理财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以及日常营运资金的使用需要，同时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理财收益。

截至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6,127,278,388元，本次委托理财资金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73.4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影响。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按照准则规定应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浮动收益的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 2019 年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理财额度的议案》，额度生效日期从 2019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董事会同意在额度范围内和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使用自有流动资金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上交所监管要求对委托理财受托方开展理财业务尽职调查（受托方包括但不限于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浦发银行，交通银行，广发银行，兴业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邮政储蓄银行等）。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或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1085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3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286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100,000	617	0
5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	-	-	75,000
6	银行理财产品	75,000	-	-	75,000
7	货币市场基金	120,000	-	-	120,000
8	货币市场基金	30,000	-	-	30,000

9	货币市场基金	100,000	-	-	100,000
10	货币市场基金	40,000	-	-	40,000
11	货币市场基金	10,000	-	-	10,000
合计		800,000	250,000	1,988	5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5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6.7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0.7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50,000	
总理财额度				1,100,000	

特此公告。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1月04日